

中國躍升基金 A2 美元

基金資料截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

類別

盧森堡 SICAV

基金經理

Charlie Awdry
May Ling Wee

基金成立日期

2008 年 1 月 25 日

股份類別成立日期

2008 年 1 月 25 日

基本貨幣 (額外)

美元 (歐元、新加坡幣)

基準指數

摩根士丹利中國指數

最低投資額 (美元)

2,500

基金規模 (美元)

192.40 百萬

持股總數

57

資產淨值 (美元)

A2 (累計股份): 20.42

最近派息

不適用

買賣次數

每日

代碼 A1 美元 (分派股份)

國際證券代碼: LU0327786827

代碼 A2 美元 (累計股份)

國際證券代碼: LU0327786744

彭博社: HENCHFA LX

評級

晨星: ★★★★★

資料來源: 晨星,

截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

資產淨值報表刊載於

- 南華早報
- 香港經濟日報

費用

管理費: 1.2% 每年

表現費: 超額回報之 10%,

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

首次認購費: 5%

- 本基金主要投資於公司的註冊辦事處設於中國、香港及台灣及在其他地方成立而在中國、香港或台灣有大量資產、業務、生產、交易活動或其他利益的公司的掛牌股份及股本工具。基金可直接透過合資格交易所或透過衍生工具間接投資於中國A股。
- 基金可將大量資產投資於中國(新興市場)內的公司,故可能涉及較高的集中風險,亦可能經歷較高的經濟、政治及社會發展等風險。新興市場內的公司股票其流動性可能較差,其基金的投資波幅可能較投資地域較分散及投資於已發展市場的基金為高。
- 基金會使用衍生工具作為交易策略,以達致基金的投資目標或作廣泛投資用途以提升其表現,可能招致損失的部份原因包括:市場狀況動盪、衍生工具與取決其價格的證券走勢關連性不完美、市場缺乏流動性,以及交易對手的違約風險。
- 基金擬透過金融衍生工具及直接投資於公司的股票而持有長倉及有擔保方向性淡倉及配對交易。此投資策略及使用金融衍生工具在本質上屬不穩定及要視市場狀況,基金承受的風險和成本相對較高。若市場走勢相反,將會因此蒙受損失。
- 基金投資涉及不同程度的投資風險(例如市場、法律、金融、利率、貨幣等風險)。在極端的市場環境下,投資者可能損失全數的投資本金。
- 就分派股份而言,基金的董事可酌情從總收入中支付股息,並於扣除/支付基金的全部或部份費用及開支時從基金資本中扣除/從基金資本中支付,致使供基金支付股息的可供分派收入增加,因此基金可實際地從資本中支付股息。
- 從資本中支付股息相當於退回或提取投資者部份的原有投資額或從該原有投資額應佔的任何資本收益支付。任何涉及從子基金的資本中支付股息或實際地從子基金的資本中支付股息(視情況而定)的分派,或會導致子基金每股資產淨值即時減少。
- 投資者不應單純依據銷售資料而作出投資決定。建議投資者應參閱招股章程,香港說明文件和產品資料概要(KFS)以理解更詳細的投資風險。擬定派發的年度股息及衍生收益均不獲保證,視乎基金經理的酌情決定修改,恕不另行通告。

關於本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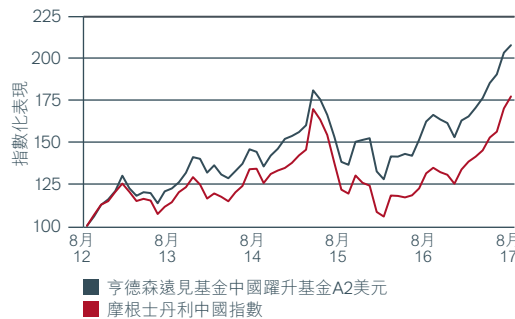
中國躍升基金的投資目標是透過投資於主要在中國、香港及台灣上市的證券,以尋求長期資本增值。投資經理亦可投資於在其他地方註冊成立而在中國、香港或台灣有大量資產、業務、生產、交易活動或其他利益的公司。

附加資料

謹請注意,由 2015 年 10 月 1 日起, May Ling Wee 亦參與管理此基金。由 2015 年 2 月 6 日起, Charlie Awdry 接替 Caroline Maurer 管理此基金。於 2012 年 7 月 2 日,基金的基準指數由 MSCI 所有國家金龍指數改為 MSCI 中國指數。

表現 (以美元計) *

增長百分比 2012 年 8 月 31 日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



累計表現 (%)**	A2	基準指數
一個月	2.2	4.2
本年度至今	36.0	41.7
一年	28.1	35.0
五年	107.9	77.3
自成立以來	104.2	61.1

年度回報 (%)***	A2	基準指數
2016	0.4	0.9
2015	0.3	-7.8
2014	8.5	8.0
2013	15.9	3.6
2012	26.0	23.8

十大持股

公司名稱	(%)
阿里巴巴	9.9
騰訊	9.4
建設銀行	8.1
中國銀行	7.1
中國平安保險	4.6
友邦保險	4.4
中國海外發展	4.2
Weibo	4.1
Hong Kong Stock Exchange Hang Seng China	3.6
Hangzhou Hikvision Digital Technology	3.6

行業分佈

行業	(%)
科技	32.1
金融	30.0
非必需消費品	26.8
房地產	7.1
公用事業	5.6
工業	5.5
物料	4.5
衍生商品	3.6
必需消費品	3.4
醫療保健	2.7
總計	125.1

總持倉 淨持倉 (%)

總持倉	淨持倉 (%)
32.1	27.4
30.0	30.0
26.8	19.4
7.1	7.1
5.6	5.6
5.5	0.7
4.5	4.5
3.6	3.6
3.4	3.4
2.7	0.8
125.1	98.6

以交易所分類*

交易所	總持倉	淨持倉 (%)
香港	86.9	67.3
美國 (包括ADR's)	24.1	17.1
中國A股	14.2	14.2

由於採用了四捨五入,總計的數額可能不同。

註

* 資料來源：截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2017 晨星，保留所有權利。買入價對買入價計算，總收益再作投資。重整至 100。^Δ

** 資料來源：截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2017 晨星，保留所有權利。買入價對買入價計算，總收益再作投資。^Δ

*** 資料來源：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晨星，保留所有權利。買入價對買入價計算，總收益再作投資。^Δ

+ 資料來源：駿利亨德森投資。請注意，這些數字已經四捨五入和因此可能不等於 100%。表示淨持倉。

^Δ 提供的資料：(1) 為晨星及(或)其內容供應商的專有資產；(2) 未經許可不得複製或轉載；及(3) 晨星未就資料的完整性、準確性及即時性作出任何保證。晨星及其內容供應商對於因使用相關資料而作出的交易決定均不承擔任何責任。

往績表現並不預示基金未來表現。

重要資料

於香港由駿利資產管理亞洲有限公司及亨德森全球投資(香港)有限公司發行。本文件未經證監會審閱或認可。

本文件除依據協議遵守適用的法律、規則及法令外，並不構成廣告、在任何司法管轄區為投資建議或證券買賣要約或建議。駿利亨德森投資就本文件全部、部分或轉載資料違法分發予任何第三者概不負責，且不擔保使用該資料之結果。

亨德森遠見基金(以下簡稱“基金”)為開放式投資公司，於 1985 年 5 月 30 日在盧森堡組建為 SICAV。

投資者應注意任何投資僅可根據最新的招股章程，香港說明文件及其所載有關收費、開支及風險等資料為基礎，並應仔細閱讀，招股章程及香港說明文件可於各分銷商索取。本基金並非適合所有投資者投資及並非提供予所有司法管轄區的投資者。本基金不供美國人士投資。

投資涉及風險，往績並非未來表現之保證。基金回報或有所變化，投資的本金亦會應市況上落和外幣匯率而波動。投資者贖回股份時股份的價值可能多於或少於原來的價值。

持股可在未有通知的情況下更改。股息金額及派息率並非保證，亦並非代表本基金的正式回報。在擬備本文時，駿利亨德森投資合理地相信所有以公眾來源的資料為準確及完整。除非另有說明，所有數據資料均源自駿利亨德森投資。CFA[®]和特許金融分析師[®]是CFA協會擁有的商標。

投資者應諮詢閣下之銷售機構建議有關產品是否適合閣下並已說明有關產品如何能夠符合閣下的投資目標。投資決定乃屬於閣下所有。投資於本基金並非適合所有投資者，如閣下有任何疑問，應聯絡閣下之銷售機構。

© 2017，駿利亨德森投資。駿利亨德森及亨德森為駿利亨德森投資之商標。駿利亨德森投資包括 HGI Group Limited, Henderson Global Investors (Brand Management) Sarl 以及 Janus International Holding LLC。